《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》读后感

通过阅读读本书，我认为总书记有很多突出的性格特点和品质。

首先总书记有强烈的使命感。在总书记7年的知青岁月里，他在艰苦的环境中，贴近黄土地，贴近村民，下决心扎根农村，立志改变梁家河的面貌，一待就是7年，这7年时间里，他靠自己的苦干实干做出了一番成绩，这些都和他强烈的使命感分不开，这些与他“为老百姓办实事”的抱负是有直接关系的。从书中，可以明显看到习总书记从“小我到大我”的使命感形成过程。经过在梁家河艰苦生活的磨练，得到了陕北人民的感召与信任，他的使命感逐渐过渡到要考虑生产队、考虑大队的事情了。那时候的他，忧虑全队人的生产和生活，考虑如何解决粮食翻番的问题，也就是已经逐渐发展成了从小我出发的“物喜己悲”到对群众利益的一种深沉忧患了。

另外总书记还勤读书善学习。在他下乡知青的时候，带的最多的行李就是书，在书中“知青说”、“村民说”部分，这些朋友和乡亲们对总书记最多的评价也是爱读书。在总书记青年时期，他喜欢读书到了夜以继日的程度，有时间就看书学习，经常看书到很晚，并且在读书的时候善于思考，注重对比分析，通常几本书一起读，相互参考与比较，既掌握他们之间的联系与不同点，也养成了从不同角度观察分析问题的习惯。勤读书善学习可以说是习总书记成功路上最重要的品质之一。